

白河县中医医院 信息化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购 销 合 同

甲方：白河县中医医院

乙方：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 2 月 8 日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白河县中医医院

乙方: 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提升甲方的管理信息化,本着真诚合作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信息化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相关产品及技术服务等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及价款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启天医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V8.0	1 套	569,000.00	569,000.00	软著登字第 7188650 号
2	智能结构化电子病历系统 V8.0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软著登字第 11254362 号
3	启天医星病案首页信息管理系统 V3.0	1 套	48,000.00	48,000.00	软著登字第 0469071 号
4	启天医星医院信息管理平台 V3.0	1 套	120,000.00	120,000.00	软著登字第 3307107 号
5	PASS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V3.0	1 套	88,000.00	88,000.00	
6	启天医星医院不良事件管理系统 V3.0	1 套	30,000.00	30,000.00	软著登字第 1566157 号
7	智慧医院微信服务平台 V6.0	1 套	125,000.00	125,000.00	软著登字第 8053321 号
8	启天医星健康体检信息管理系统 V3.0	1 套	96,000.00	96,000.00	软著登字第 2669152 号
9	启天医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V1.0	1 套	150,000.00	150,000.00	软著登字第 1574728 号
10	启天医星医学影像管理与传输系统 V1.0	1 套	140,000.00	140,000.00	软著登字第 2267894 号
11	aECG-Net 心电及电生理网络系统软件 V3.0	1 套	140,000.00	140,000.00	
12	博思电子票据管理系统 V1.0	1 套	230,000.00	230,000.00	
13	启天医星医院协同办公平台系统 V3.0	1 套	120,000.00	120,000.00	软著登字第 0905677 号
14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1 套	130,000.00	130,000.00	
15	PASS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V3.0	1 套	95,000.00	95,000.00	

16	医院预约分诊排队叫号系统 V2.0	1 套	87,000.00	87,000.00	软著登字第 11254518 号
17	和宇医院 DRG 管理平台 V1.0	1 套	460,000.00	460,000.00	
18	启天医星移动护士工作站管理系统 V3.0	1 套	178,000.00	178,000.00	软著登字第 2285841 号
19	综合布线及网络系统	1 项	461,500.00	461,500.00	
20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1 项	594,000.00	594,000.00	
21	数据中心及异地备份系统	1 项	981,000.00	981,000.00	
22	信息中心机房	1 项	292,310.00	292,310.00	
23	软件配套硬件	1 项	426,310.00	426,310.00	
24	技术服务	1 项	136,880.00	136,88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玖万捌仟元整，（小写）¥5,798,000.00 元					
备注：合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项目建设内容清单”					

合同总价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所发生的费用（设备本体、软件及附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及初验、最终验收及售后服务、培训和拟获得的利润、应交纳的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不受市场价格及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一次包死。

二、合同结算

1. 合同付款：

（1）首付款：

软件部分：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中软件部分总价款的20%（即：¥581,200.00元）。

硬件部分：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中硬件部分总价款的30%（即：¥867,600.00元）。

（2）进度款：

软件部分：本合同内HIS、电子病历、病案管理、病历质控、微信公众号、LIS系统、PACS、合理用药、排队叫号系统正常上线后1个月内支付合同中软件部分总价款的40%（即：¥1,162,400.00元）；所有软件交付完成且验收合格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中软件部分总价款的35%（即：¥1,017,100.00元）。

硬件部分：本合同硬件到货签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中硬件部分总价款的60%（即：¥1,735,200.00元）；硬件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中硬件部分总价款的5%（即：¥144,600.00元）。

（3）质保款：项目验收合格且系统正常运行一年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即：¥289,900.00元）。

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

三、交付及验收

1. 项目工期：合同签订后（现场具备实施条件）6个月内完成硬件及系统安装实施与培训相关工作。（因不可抗拒因素或双方达成一致的工期变更事项，双方另行商定）。若乙方逾期交付，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60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还应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验收时间：本合同包含的软硬件产品及技术服务交付完成后且能正常运行满30个日历日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如无异议，双方约定时间、地点，甲方人员会同乙方人员共同验收；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验收申请的7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双方就存在异议协调解决。

3. 验收地点：甲方所在地。

4. 验收合格标准：

（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的服务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

（2）其它事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乙方向甲方提供项目履约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本合同所有软件系统拥有终身免费使用权。

2. 甲方待乙方为其安装好本合同内软硬件产品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清项目验收款后，即成为乙方的合法用户，享受乙方的常规售后服务。

3. 甲方建立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制度，乙方应协助甲方做好系统维护服务，以确保系统运行的安全。

4. 甲方在软硬件产品操作使用过程中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记录当前产品运行状况，以便乙方及时判断并解决。

5. 甲方应以书面形式（信息科签字、盖章）向乙方反馈软硬件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其他技术服务需求。

6. 甲方不得向乙方提出超出本合同约定的产品、功能及技术服务等要求，但乙方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功能/效果除外。

7.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进行项目验收并向乙方支付合同结算款项，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延期的，双方签订项目延期单顺延工期。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软硬件产品及相关服务等。

2. 乙方应对本合同所含产品按甲、乙双方约定时间和条件提供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3. 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产品使用培训，使甲方工作人员能正常操作使用相关产品，并对甲方的系统管理员进行免费培训，使其熟练掌握相关产品的日常基本维护。

4. 乙方对甲方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因操作失误、设备故障、病毒等造成的数据丢失，以及因产品误用、毁损、遗失、被盗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不承担责任（乙方原因导致的除外），但应协助甲方处理此类问题。

5.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擅自对甲方的数据进行增减和修改等操作。

6. 当乙方知晓系统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时，应积极配合甲方采取应急保全措施，协助防范事故的扩大。

7.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其他权利。否则，因该系统侵权导致的一切纠纷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六、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期：本项目免费服务期为 36 个月，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以甲方验收合格后填写的验收单为准）。

（1）项目验收时，提供电子病历评级 3 级以上证明材料。

（2）项目验收时，提供本次实施项目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3 级以上测评，并协助备案。

(3) 政策接口：三年服务期内按照国家、省、市政策性文件要求接入相应系统或平台，提供免费接口服务。

(4) 设备接口：LIS 系统设备接口预留 4 台，PACS 系统设备接口预留 3 台，心电系统设备接口预留 1 台（若心电图机采购本次新建心电系统品牌产品，设备免费接入），体检设备接口预留 4 台。

2. 服务质量：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要求。

3. 售后服务内容：本项目结束后，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一段时间的培训，包括系统的功能使用、操作指南、安全管理等相关知识。同时，提供一份详细的运维方案，帮助甲方维护系统的长期稳定运行，包括硬件环境、网络环境、数据库优化、备份恢复等方面。如果需要，乙方还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后续的优化改进。

4. 售后服务方式：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将为甲方提供电话咨询、远程协助、现场维护和定期回访等服务。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信息科签字、盖章）服务要求后了解甲方需要解决的问题，通过电话向甲方提出解决办法，并协助甲方自行解决问题；当甲方自行无法解决时，乙方将进行远程协助或按甲方要求派技术人员现场维护；乙方应每季度向甲方提供电话回访和上门回访服务。若乙方违反本条款的约定，甲方有权延期支付项目尾款，直至乙方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

5.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服务要求后 30 分钟内响应，双方按需协商后 2 小时内派出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乙方解决故障等问题、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时间不得超过接到甲方通知时起 8 小时，因甲方、第三方或不可抗力因素等导致无法进行正常系统故障处理的，甲、乙双方协商后可顺延售后服务时间。

6. 免费维保期后，服务期届满后的系统维护费用不超过软件总费用的 10%。乙方需保证保修期后给予甲方最优惠的服务价格，且该价格不高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价格及乙方届时市场最低价。

七、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1. 知识产权

本合同所涉及的应用软件的知识产权，包括可能产生的专利等，归乙方拥有。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对应用软件结构进行修改，否则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2. 保密要求

乙方参与项目的所有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要求签订保密协议，并由乙方担保；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传播。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期限的限制，在本项目实施完毕后，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八、合同纠纷解决

甲、乙双方在发生合同纠纷时，应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到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或需要进行任何修改、补充，双方应在本合同基础上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白河县中医医院

(签章)

代表人：



乙方：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代表人：



地址：安康市白河县东坡路

邮编：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日期：2025年2月8日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云水一路

925号欧森国际B栋七层10705室

邮编：710000

电话：029-85277001

开户行：农行西安明德门支行

帐号：26111701040003286

日期：2025年2月8日